

关于烟台黄渤海新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说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烟台市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向大会提交烟台黄渤海新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说明，请予审议。

一、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积极应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坚决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和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61.6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6.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3%，增长3.9%；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13.3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0亿元，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收入11.9亿元。黄渤海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52.9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0.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6%，增长16.3%；体制

上解20.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1.2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659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8.7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66.6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6.4%，下降25.5%，主要是房地产市场下行，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上级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4.5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35.1亿元。黄渤海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66.4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7%，下降8.5%；体制上解及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4.8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2333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806万元，主要是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3782万元，以及上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和独生子女父母奖补资金24万元。其中3782万元利润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收支相抵，无结转下年支出。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2亿元，完成预算的99.1%，增长2.2%。黄渤海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2亿元，完成预算的99%，增长10%。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393万元，滚存结余3.5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年，市级分配下达黄渤海新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45.1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22.2亿元，主要用于铁路、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生态环保和卫生健康教育等社会事业类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19.8亿元，全部用于偿还2024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置换债券3.1亿元，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按照预算法和财政部有关规定，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2024年，市级核定黄渤海新区政府债务限额301.4亿元。截至2024年底，黄渤海新区政府债务余额290.7亿元。

（三）落实市人大预算审查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4年，黄渤海新区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市人大各项会议决议，聚力增收节支、挖潜增效，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1. 强征管、聚财源，财政运行平稳有序。一是抓实财源建设。围绕企业迁移、建筑施工、法拍税收等方面，建立10项跨部门综合治税联动机制，强化调库资源指标争取，稳步推进年度土增清算，积极推广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二是全力对上争取。准确把握各级政策导向和支持重点，最大限度争取政策倾斜和扶持，年内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额度22.2亿元，到位无偿资金9.1亿元，有力支持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等。三是突出降本增效。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预算，大力压

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全年一般性支出压减10%以上。

2. 惠民生、促发展，重点保障坚实有力。一是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全面落实社保就业、惠农惠民等民生政策，各类补贴补助“能拨尽拨、早拨快拨”，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科技创新、制造业发展等优惠政策，减免企业税费46.4亿元；释放财政资金和区属国有企业资产资源带动效应，组建规模2000万元业达创盈天使投资基金、5亿元耕耘黄渤海产业投资基金、1亿元“业达融”投贷联动基金，强力赋能科创企业成果加速转化。三是抢抓国家实施“三大工程”机遇，与国开行建立“项目+信贷”双向对接机制，落地烟台首笔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总投资81.25亿元，保障新区4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快速推进。

3. 抓改革、守底线，财政管理规范有效。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健全“部门日常监控+财政重点监控”绩效管理体系，开展“揭榜挂帅”攻坚行动，进一步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意识。二是巩固完善收益收缴等国资监管制度体系，推动区属国有企业加快拓展市场化业务，作为全市唯一成功获批“县级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创新实践基地”。三是健全地方债务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印发《烟台黄渤海新区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实施方案》，全面加强财政金融国资领域债务风险管控，争取9.97亿元置换债券额度，年内化解隐性债务3.16亿元，切实守牢风险防控底线。

二、2025年预算草案

2025年，黄渤海新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增强财政统筹平衡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力保障。综合考虑财政经济形势、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各项政策性因素，按照“保稳定、防风险、促发展”的原则，2025年全区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黄渤海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31.1亿元，增长3.7%，其中，税收收入104.9亿元、非税收入26.2亿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7.3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659万元，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10亿元，收入总计148.8亿元。

2025年，黄渤海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19.3亿元，下降1.1%；加上体制上解29.1亿元、自有财力还本0.4亿元，支出总计148.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扣除行政运转等支出，重点项目支出56.6亿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支持农业农村发展1.2亿元。其中：安排资金0.3亿元，用于乡村振兴重大专项、涉农资金整合和政策性农业保险等支出；安排资金0.2亿元，用于农业农村、水利发展、海洋渔业、动物卫生检疫等支出；安排资金0.2亿元，用于村级组织运转支出；安排资金0.5亿元，用于农村道路养护、环境整治和垃圾清运等支出。

2. 支持经济发展14亿元。主要用于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产业

链补齐、金融创新融合、双招双引和创新创业等促进经济发展方面支出。其中：安排招才引智资金1亿元，用于招引高层次人才来区创业发展等方面支出；安排结构优化、转调升级等资金2.7亿元，用于支持企业发展、创新型开发区建设、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支出；安排扩内需稳外贸专项资金1.1亿元，用于支持外经外贸、跨境电商、促进消费和新业态等产业发展支出；安排金融创新发展专项资金0.9亿元，用于支持金融科技创新和政府引导基金等支出；安排土地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指标、园区配套、征地拆迁等重点项目和产业配套等支出8.3亿元。

3. 支持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环保3.3亿元。其中：安排农村清洁取暖700万元、既有住宅节能改造区级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安排大气和环境监测等支出1231万元；安排污水污泥处理等支出1.3亿元；安排废弃电子电器产品处置补助支出1.8亿元。

4. 支持社会事业发展16.4亿元，主要用于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及其他民生方面支出。其中：

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3.2亿元。其中：安排资金0.6亿元，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校服、校车及学生资助支出；安排资金635万元，用于学校教学装备购置支出；安排资金0.2亿元，用于校园安保和卫生经费支出；安排资金0.7亿元，用于支持普惠园、公办园补助等学前教育支出；安排资金0.1亿元，用于课后延时托管及综合实践基地运营补助支出；安排资金0.3亿元，用于支持镇街学前教育发展；安排资金1.2亿元，用于支持烟大、哈工程

及山建大教育教学补助及运营支出。

二是支持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0.3亿元。其中：安排资金1013万元，用于福莱山市民公园等保洁绿化维护支出；安排资金350万元，用于文旅产业发展扶持支出；安排资金530万元，用于文旅宣传及推介、文物保护、公益性文化活动等项目支出。安排资金1000万元，用于送戏下乡、农村电影、渔灯节等基层文化活动支出。

三是支持社会保障发展专项资金3.3亿元。其中：安排资金1亿元，用于财政对行政事业单位、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社保基金补助支出；安排资金1.1亿元，用于各类就业创业补贴支出；安排资金0.6亿元，用于抚恤优待、退役安置和拥军优属等优抚安置支出；安排资金0.3亿元，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和医疗救助等社会救助支出；安排资金0.2亿元，用于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养老服务和殡葬等社会福利事业支出；安排资金0.1亿元，用于残疾人康复、两项补贴等残疾人事业支出。

四是支持医疗卫生发展专项资金3.1亿元。其中：安排资金1.8亿元，用于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改革及基层医院运转等补助支出；安排资金0.9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支出；安排资金0.4亿元，用于计划生育专项补助支出。

五是支持其他民生专项资金6.5亿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便民服务、农副产品供应等民生方面补助支出。其中：安排资金5.5亿元，用于科教园区、产学研基地及污水处理运营支出；安排资

金0.4亿元，用于安全生产、治安管理及消防救援等支出；安排资金0.4亿元，用于民生热线、群众走访及电子政务等支出；安排资金0.2亿元，用于热电节能及清洁取暖补贴等支出。

5. 支持城市建设及维护3.1亿元。主要用于安排城市环境、卫生保洁、绿化养护等城市维护支出。其中：安排资金1.4亿元，用于城市环境卫生保洁及冬季清雪支出；安排资金1.3亿元，用于全区绿化养护及金沙滩景区养管支出；安排资金0.4亿元，用于城市公用电费及维修支出。

6. 国有企业补贴和股权投资支出9.1亿元，用于支持区属企业发展。

7. 列支各项上缴及其他支出0.8亿元。主要用于援疆援藏、对外协作帮扶等上缴支出及其他重点项目支出等。

8.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6.9亿元，其中：偿还政府债券利息3.4亿元，安排债券还本0.4亿元，偿债备付金3.1亿元。

9. 统筹安排疫情防控和预备费1.8亿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以及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黄渤海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3.6亿元，下降12.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4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50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3.2亿元；加上上年结转等2633万元，收入总计23.9亿元。

2025年，黄渤海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2.1亿元，下

降57.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15.7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10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6.2亿元，其他各项政府性基金支出0.2亿元；加上上解支出2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7亿元，支出总计23.9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黄渤海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3000万元，全部为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3000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收支相抵，无结转下年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黄渤海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3.5亿元，增长8.7%。社会保险基金安排支出3.4亿元，增长7.2%。收支相抵，当年结余896万元，滚存结余3.6亿元。

三、完成2025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黄渤海新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各级工作安排部署和全市推动黄渤海新区跨越发展大会等工作要求，聚焦在国家级开发区奋勇争先、在烟台市一马当先“一个定位”，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深入实施“11235”发展战略，确保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在科学聚财上实现新质效。始终将壮大综合财力作为重中之重，在内抓征管、外争支持上双向发力，在盘活调整存量上持续用力，全力以赴聚财增收。一是抓实财政收入组织。完善收入组织协同工作机制，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充分挖掘增收潜力，依法依规征税收费，确保“颗粒归仓”。加力提升土地价值，合理安排供地时序，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切实增加可用财力。二是纵深推进财源建设。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综合运用专项债、特别国债、专项资金、财政贴息、融资担保等政策工具，培优育强以“两高四新”先进制造业为主的“5+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涵养财源活水。三是加强资金资源整合。注重运用市场机制放大财政资本融资融智功能，密切与央企、省市国企市场化合作，引导撬动更多政策性贷款、社会资本助推城市更新发展。完善国有资产清查和动态监管制度，加大闲置低效资产盘活调剂，提高国有资产运营绩效。

（二）科学优化支出结构，在精准保障上实现新质效。保持财政支出适当强度，持续提高支出精度，腾出资金用于保障重大战略任务和民生政策落实，切实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一是兜牢兜实民生底线。聚焦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统筹资金惠民利民办实事，着重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全面落实困难群众救助、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等政策，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二是争创一流营商环境。严格落实各级减税降费政策，及时足额兑现各项惠企政策，持续加大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

采购优惠力度，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厚植市场主体成长沃土。三是深化财金融合发展。聚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抓好财政、金融、产业、科技、房地产等政策的系统集成、协调配合，做好股权投资改革、投贷联动等惠企政策推广，用心壮大耐心资本，全面保障重大项目落地。

（三）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在财政治理上实现新质效。坚持系统理念、创新思维，加强政策研究与机制建设，提升财政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一是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坚持零基预算原则，严格项目评审和财税评估问效，构建规范透明、约束有力、讲求绩效、持续安全的现代预算制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不断优化国有资本配置。二是加强“数字财政”建设。深化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推行“互联网+政府采购”监管模式；加快构建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核心的业务系统体系，将数字化、信息化应用贯穿到财政全过程全领域，使“数字财政”成为提高财政治理能力水平的重要保障。三是加大财政监管力度。以推进绩效监控、深化会计监督为抓手，深入开展过“紧日子”、基层“三保”、惠企利民等十个重点领域财会监督，依法做好财政信息公开，规范招商引资、产业扶持等领域政策，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四）坚持统筹发展安全，在风险防控上实现新质效。兼顾当前和长远，强化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一是强化财政运行监测。统筹做好财政收支结构、

财力变化趋势、重大支出责任等分析监测，持续抓好“三保”、社保基金监管，保证财政持续稳健运行；加强财政新支出政策承受能力评估，避免出现政府支付违约。**二是**抓好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化债要求，坚持政府债、隐性债、城投债“三债统管”，用足用好存量隐性债务置换政策，及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有序降压存量债务，确保化债工作取得实效。**三是**规范国资监督管理。继续推动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严格落实国企新增融资授信提级管理机制，强化新增融资及负债率约束、风险识别和预警监测，推动区属国有企业加速转型发展。

各位代表，黄渤海新区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定扛牢“勇担当、挑大梁、走在前”的使命担当，奋勇争先、一马当先，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在烟台打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中走在前、当先锋。